

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 日間部 研究所選課注意事項

重點注意事項：

- ※ 選課需依照各系(科、所、學位學程，以下簡稱各系)之課程時序表規定辦理，並以修讀本班開設之科目為原則。選課前，請務必詳閱各系「課程時序表」之規定，以免修課後學分不被承認為畢業學分。
- ※ 日間部、進修部及教育學程課程，均須網路選課。
- ※ **解除擋選**：學生於開放選課前，如有前期欠款未繳清者須完成繳費，持繳清「前期欠款」的繳費收據，至課程與教學組(L105辦公室)消除「擋選名單」方能選課。
- ※ **外籍生**不得修習進修學制所開之課程。
- ※ **電腦抽籤結果於9/4公告，課程審查結果分別於9/10、9/19公告，審查結果不另行通知，請務必至「選課系統--我的選課--已選課程」分別查詢兩次審查結果。選課結果以選課系統所存資料為準。**
- ※ **修讀相同名稱之科目只能承認一次**，請勿選讀已經修讀及格之科目。
- ※ 「選課系統操作手冊」請至「**南臺首頁--行政單位--教務處--註冊選課**」或選課系統「**系統公告--注意事項與說明文件**」查閱下載。
- ※ 為解決學生於選課期間利用連點或外掛程式，造成選課系統負載過高，並影響其他學生之權益，選課系統增加選課行為模式分析功能，過於頻繁或不合常理之操作，經系統判定為攻擊主機行為，視情節輕重暫停該帳號權限一段時間，期間將無法登入選課系統。正常選課的學生不受影響，請使用外掛工具選課的學生自重，以免影響自己權益。
- ※ 請務必依選課程序辦理；**若違反規定，審查時將不予核准**。未詳列事項概依「**南臺科技大學學生選課要點**」辦理。選課時，請務必詳閱網路選課最新消息、課程限制、繳費條件(例如有是否須繳交電腦或語言實習費)等資料。

一、網路選課日程表(各階段開放時間皆由**第一天早上 9:00~最後一天晚上 23:00**)。

上網作業項目	預定日期
第一階段選課	8/29(星期四)~9/3(星期二)
第一階段選課抽籤及結果公告	9/4(星期三)
第二階段選課	9/5(星期四)~9/8(星期日)
選課審查及結果公告	9/9(星期一)~9/10(星期二)
加退選	9/13(星期五)~9/16(星期一)
加退選審查及結果公告	9/18(星期三)~9/19(星期四)

- 8/1 起「選課系統：預查課程」可查詢該學期開課資料。
- 各系開課資料會有少數異動之情況，以網路選課時之課程為準。
- 選課前批次作業匯入必修名單，須暫時關閉系統，請注意「訊息公告」。
- 選課「第一階段選課」請參閱「**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登記抽籤作業流程說明及網路選課日程**」。

二、網路選課相關規定

(一) **每位學生均須上網選課**，僅向授課教師登記而未上網登錄者，該科視為未選。已選課程未上課且未辦理退選者，該科成績以零分計算。

所選各課程是否能被承認為畢業學分，將依各系組【課程時序表】規定辦理。

(二) 「第一階段選課」需經抽籤過程；而「第二階段選課」及「加退選」選課時，所選之課程會立即加入學生「選課系統--我的選課--已選課程」中。第一階段、第二階段選課及加退選結束後仍需經各相關單位(本系、開課單位(各系、通識教育中心、雙語教學推動中心、體育教育中心等)、註冊組)審查，**若有一單位審查不通過，該課程就會被刪除，故不代表中籤或選課後就一定能修該課程**；有疑問請自行洽詢該審查單位，**9月19日以後不再接受任何選課異動**，請於選課前先了解各修課規定，以免事後對審查結果有所爭議。

(三) **修讀相同名稱之科目，即使成績都及格，畢業學分數僅能採計一次。**

(四) **重(補)修課程之規定：**

1. 因需隨班重(補)修必修科目者，**選課期間請在系統課程頁面「重補修代碼」處選擇該課程之重補修代碼**。未選課或未填寫重補修代碼者，該科目即使成績及格，亦不予抵免。**重補修代碼填寫錯誤者，選課審查時將予以審退。**

■ **請注意填寫重補修代碼後，系統所顯示的課程與欲選課程是否一致。**

■ 在課程查詢/加選頁面，因採可多筆加選科目，在點選重(補)修代碼後系統只會代入資料，一定要按〔加選〕後顯示重補修課程名稱，才算完成。如在已登記抽籤或已選課程頁面，點選重(補)修代碼後，則會直接顯示重(補)修課程名稱。

2. 重(補)修課程抵免審查原則：

(1) 除了該重(補)修科目**本校不再規劃開課**，否則**重(補)修科目的名稱及學分數都要相同才可以抵免。**

(2) 重(補)修科目的名稱相同但學分數不同，以下列方式處理：

a、以多學分科目抵免少學分科目時，**抵免後以少學分科目登記。**

b、專業課程學分不得少抵多，須以**實質內涵相符**的課程**多科合抵。**

(3) 若**原科目為一學年之科目**，不可以重(補)修單獨一學期之科目來抵免，例如：以科目(一)抵免科目(一)，科目(二)抵免科目(二)，不能以科目(一)抵免科目(二)或科目(二)抵免科目(一)。

(4) 抵免科目內容或課程**專業領域明顯不同**，**不得申請重(補)修抵免。**

(5) **成績已及格之必修科目不得再修讀**，即使選課時已填入重(補)修代碼且成績再次及格，亦不給予抵免。

(五) **跨部選讀碩士在職專班課程之規定：**第二階段選課及網路加退選兩個時段開放網路選課。

1. 因重修專業必修課衝堂或因研究需要經各系(所、學位學程)主任之同意，得申請至在職碩士專班隨班重修，其他原因皆不得申請至在職碩士專班修課。違反此項規定，所修科目即使成績及格，亦不予承認。

2. 本班尚未開設之必修課程，不得跨部選課。

- (六) **特殊原由加退選之規定**：研究生本學期不修該科目，以後再補修者，可使用「**特殊原由人工選課申請表**」，於加退選結束前完成申請退選本班必修科目。
- (七) 研究生在規定時間內參加「第一階段選課」與「第二階段選課」，「第二階段選課」結束後需上網列印【已選課程】，經指導教授及所屬系（所）主任簽名。若有不核准修課之科目，請自行於規定時間內上網加退選。
- (八) 「第二階段選課」結束後，若於加退選期間有更改選課科目者，需再重新上網列印【已選課程】，經指導教授及所系（所）主任簽名，送所屬系（所）辦公室。

三、其他

(一) 選課系統人數限制說明：

1. 人數設限問題請逕洽：專業科目或學分學程(開課單位)、通識科目(通識教育中心#6201)、共同科英文(雙語教學推動中心#6003)、體育(體育教育中心#6601)、軍訓(軍訓室#2902)。
2. 本系人數設定為 0 者：表示不開放本系選修，登記抽籤無效或無法選課。
3. 外系人數設定為 0 者：表示不開放外系選修，登記抽籤無效或無法選課。
4. 總人數設定為 0 者：表示可退課程或無法選課。
5. 「管制必修」或「管制選修」課程：表示各系(中心)已規定本班學生組別，本班登記無效或無法選課；選課名單問題請洽各系或中心。

(二) **未達最低修課人數及申請保留未核准之課程，於第 3 週公告取消開課。**

(三) 日間部校外實習生原則上不得修習日間課程，若持有【校外實習時段證明表】者得申請保留課程(以 3 學分為上限)，學生除自行上網選課外並須於加退選結束前完成申請手續。

校外實習生因故不能繼續實習，應於第 6 週結束前提出終止申請，得退選當學期實習課程，並加選其他課程。

(四) **停修申請於每學期第 11 週至第 12 週二週內**，於「網路選課系統--我的選課」提出「申請停修」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學校總機(06)253-3131

日間部學生選課問題，請洽課程與教學組，分機 2110~2113
重(補)修課程、抵免審查請問題，請洽註冊組，分機 2101~2104
碩專班學生，請洽進修與延伸教育處教務組，分機 2401~2403